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联诚转债“赎回价格:100.22元/张(含息税,当期利率为2.5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 有关赎回条款触发日:2025年7月25日

3. 赎回登记日:2025年8月15日

4. 赎回日:2025年8月18日

5. 停止交易日:2025年8月13日

6. 停止转股日:2025年8月18日

7. 行权人资金账户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8月21日

8. 投资者赎回到账日:2025年8月25日

9. 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联诚转债

11. 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8月1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联诚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联诚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联诚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2. 风险提示:本次“联诚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一)触达赎回情形

自2025年6月25日至2025年7月25日,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100%“联诚转债”当期转股价11.59元/股的130%(含130%,即15.07元/股),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已触发“联诚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5年7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联诚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联诚转债”全部赎回。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联诚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面值加上当期利息的价格回购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诚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三、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Qx/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上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四、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实现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联诚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赎回价格为100.22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Qx/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年7月17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8月15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xQx/365=100.22%\*P/32/365≈0.22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22+0.22=100.22元/张;

扣税后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8月15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联诚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 公司将在赎回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联诚转债”持有人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规定,对于持有“联诚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22元(含税)。

3. 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34号),自2021年1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因此,对持有“联诚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22元。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4. 根据《关于办理可转债转换事宜的说明》

1.“联诚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由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托管该证券公司。

2. 可转债单笔申报最小数量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的股份数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 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用于转股申报后一次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五、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8月1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联诚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联诚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联诚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本次“联诚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前赎回“联诚转债”的核查意见;

3. 北京市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一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慈文传媒 公告编号:2025-055

##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经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担保余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该等担保均系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5年4月30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最终以实际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针对上述授信额度,由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总计不超过10亿元的担保额度(包括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6亿元;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合理分配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融资需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与银行及其他机构协商办理担保事宜,具体担保种类、方式、期限、金额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上述额度内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内的相关审批及手续,无需公司另行出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该议案及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慈文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慈文”)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九龙湖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无锡慈文为该行与公司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1.80亿元。无锡慈文就本次担保事宜已履行了相关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额度及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情形。

三、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0亿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九龙湖支行

保证人:无锡慈文传媒有限公司

债务人: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担保人对债权人承担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揭贷款利息、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同意为其银行借款等融资行为提供担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行为的风险敞口在可控的范围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累计经审议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1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0.31%;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包括本次担保)为56,96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7.14%,均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404 法定代表人:周敏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摄影摄像服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总额为136,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23%,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担保人”)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道数码”)为亿道数码国际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3,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包含对上述公司的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期限或续期),担保的适用期限为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本次担保额度内实际发生的担保期限以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7月30日,公司签订了《担保合同》,对亿道数码与软通计算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通”)进行商业往来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人在人民币1,500万元的最高担保额度范围内,对自2025年7月30日至2027年7月30日期间,因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担保期间为担保期间前到期的担保期间到担保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三、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总额为136,5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总额为136,658.6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6.90%。前述担保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总额为136,658.6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6.90%。前述担保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五、董事会议案

本次担保有助于促进公司与供应商的深度合作,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亿道数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实行在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投融资、偿债能力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未来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总额为136,658.6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6.90%。前述担保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七、备查文件

1.《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